

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文件

深标促〔2024〕2号

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关于收取 2024 年度会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社会团体管理规定》和《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章程》的规定，会员缴纳会费是会员应尽的义务。为保障我会各项活动的正常开展，做好对广大会员单位的服务工作，现将会费收取事宜通知如下：

一、缴费方式（银行汇款）

账号名称：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

账 号：44250100000800002290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二、会费标准

- 理事长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20000 元；
- 副理事长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15000 元；
- 常务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15000 元；
- 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10000 元；
- 监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10000 元；
- 普通会员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2000 元。

三、 相关说明

凡电汇、转账会费的会员单位，我会收到后将与各单位确认并通知领取会费票据及会员证书等相关事宜。

联系人：唐婧，电话：0755-82776558

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

2024年1月4日

